

证券代码：000534

证券简称：万泽股份

公告编号：2016-098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申请继续停牌筹划重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本公司正与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筹划购买资产事项，由于相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7 月 11 日开市起停牌，并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7 月 19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6-071、076）。经进一步明确，该事项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6-077），并于 2016 年 7 月 30 日、8 月 6 日和 8 月 11 日、8 月 18 日、8 月 25 日、9 月 1 日、9 月 8 日、9 月 10 日、9 月 20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6-080、081、082、085、086、088、089、091、096）。

公司原计划争取在 2016 年 10 月 11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目前交易各方正在就本次交易的核心条款进行进一步沟通，公司预计无法在上述期限内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召开 2016 年第

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继续停牌筹划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并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11日（星期二）开市起继续停牌不超过3个月，并承诺原则上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6个月，即预计将在2017年1月11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相关信息。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

本次重组的标的资产为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高温合金、精密合金、特种不锈钢等高性能合金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民营军工企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万金宜先生与万柏方先生。

2、交易具体情况

本次重组的交易方式为现金购买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并对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现金增资。

本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涉及发行股份配套募集资金。

3、目前重组工作的进展情况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重组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重组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就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论证、沟通。截至目前，本次重组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1）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目前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2）公司已与图南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万柏方先生与万金宜先

生以及图南股份部分其他股东袁锁军先生、万捷先生等签订《关于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之重组意向协议》，达成资产重组意向。鉴于本次重组的复杂性，目前交易各方正在就本次交易的核心条款进行进一步沟通。

(3)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继续停牌筹划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

(4) 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公司还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

4、有权部门事前审批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军工资产，重组方案尚需获得国家国防科技工业主管部门的事前审查。

二、延期复牌原因

本次重组的交易方式为现金购买图南股份的部分股权并进行现金增资，鉴于本次重组的复杂性，目前交易各方正在就本次交易的核心条款进行进一步沟通，公司预计无法按照原计划于 2016 年 10 月 11 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并复牌。为确保本次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并保证信息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继续停牌筹划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并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重组相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程，并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

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三、承诺事项

若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否决《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或公司在继续停牌的期限届满前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方案的，公司将终止本次重组并复牌，同时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华创证券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3 日